

臺北市立中山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105004臺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361巷
7號

承辦人：陳清楓

電話：02-27126701#214

傳真：02-25454212

電子信箱：mis@csjhs.tp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中山區大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中山教字第112600568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校承辦臺北市112年度「數位學習教師增能工作坊計畫」A1、A2數位學習工作坊研習，敬請貴校派員參與並惠予公假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12年5月23日北市教資字第1123044725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工作坊採線上研習方式，說明如下：

(一)A1數位學習工作坊(一)-自主學習活動設計

1、日期：112年9月15日(五)上午9:00至12:00。

2、講師：臺北市立仁愛國中自造中心李美惠主任。

3、地點：Google Meet線上會議室。

4、連結：於報名截止後寄發網址。

(二)A2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-酷課雲

1、日期：112年9月6日(三)下午1:30至4:30。

2、講師：臺北市立明湖國中高抬主老師。

3、地點：Google Meet線上會議室。

大佳國小 1120823



RHAA1123005422



4、連結：於報名截止後寄發網址。

三、報名方式：請各校轉知有意願教師逕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 (<https://insc.tp.edu.tw>) 完成報名及薦派作業，報名期限自即日起至研習開始前一日止。(北市研習字第1120822001號、北市研習字第1120822002號)

四、工作坊採線上研習方式，請各學員自備行動載具或電腦上課，簽到方式採酷課APP掃碼登記，學員可預先安裝酷課APP。

五、因本工作坊配合教育部112年度數位精進方案，本市所屬各校應於A1、A2研習課程累計參與培訓教師數應達全校編制內教師數82%，請各校鼓勵尚未參與之教師以及新進教師參與研習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

公文文號：1123005422

主旨：本校承辦臺北市112年度「數位學習教師增能工作坊計畫」A1、A2數位學習工作坊研習，敬請貴校派員參與並惠予公假出席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葉

訂

線

